

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0年10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,实际参加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奕涛先生主持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经全体监事表决,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会议以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年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监事会同意董事会编制的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及正文。

二、会议以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公司本次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(2020年修订)》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进行资产减值计提,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,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,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三、会议以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。

公司将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之一的“邻水县御临河关门石至曹家滩及其支流综合整治PPP项目”建设期限延期至2022年1月,项目

实施主体、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募集资金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项目运作需要，不存在变相更改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。

四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6,000万元（含本数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26,000万元（含本数）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日